

鼓楼区关于转发《2021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商校、特校：

根据《关于开展2021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的通知》（苏教信办〔2021〕21号）以及南京市电化教育馆（宁电教函〔2021〕35号）《关于开展2021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的通知》要求，鼓楼区决定组织全区教师参加2021年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

各单位老师提交的论文请于**2021年10月31日**前，报送至“江苏教育信息化”微信公众号论文活动专用栏目。已参加2021年南京市教育信息化主题征文活动的教师请继续参加本次网络参评投稿，市级评审优秀论文将优先推荐参加省级评审。

有关论文征集活动要求等，详见附件《关于开展2021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的通知》及通知附件《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实施办法（试行）》。

联系人：鼓楼区学习资源中心 颜鼎 严以华 83759215
83759216

附件：“关于开展2021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的通知”

鼓楼区教师发展中心

2021年9月24日

附件：

关于开展 2021 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区电教中心(馆)、各相关学校：

根据江苏省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关于开展 2021 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的通知》（苏教信办〔2021〕21 号）要求，经研究，决定在全市组织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

1. 全市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及教育信息化相关工作者。
2. 已参加 2021 年南京市教育信息化主题征文活动的教师继续网络参评，优秀论文优先推荐。

二、参赛组别

幼儿园、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特殊教育学校。

三、活动时间

请于 2021 年 10 月 31 日前，将论文提交至“江苏教育信息化”微信公众号论文活动专用栏目。

四、活动要求

1. 活动主题

以“融合创新 智创未来”为主题。征集内容板块包括：（1）线上线下融合的教育教学实践；（2）江苏版“三个课堂”、智慧校园、智慧教育示范区建设；（3）区域和学校教育信息化；（4）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创新；（5）课程与资源开发；（6）师生信息素养的提升与实践；（7）网络安全和信息化的理论与技术研究；（8）教育新基建；（9）教育信息化重要政策研究；（10）“领航杯”教育信息化应用能力系列赛事、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专项培训等重大赛事活动的经验分享、成长体验等。

2. 征文要求

文章要有鲜明的观点和具体的内容，能突出重点，围绕一个中心展开论述，能反映理论和实践创新。文章应包含题目、摘要（200 字左右）、关键词（3-5 个）、正文、参考文献等。正文字数要求 3000 字以上。为支持论文盲审，作者署名及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不得出现在论文中，请另附一页。

3. 投稿方式

本次论文活动采用线上投稿方式，参与活动教师关注“江苏教育信息化”微信公众号，进入“论文活动”专栏，注册登录后即可提交论文。每人限提交一篇，提交后不得进行修改。

4. 作品资格审定

(1) 有明显政治原则性错误和科学常识性错误的作品，取消遴选资格。

(2) 严禁剽窃或抄袭行为，一经发现，直接取消该作品比赛资格，并通报批评。作者需保证稿件及各种说明、引言等无任何法律纠纷，剽窃或抄袭产生的法律纠纷由作者本人负责。

(3) 作者所投稿件必须是从未在任何报刊、杂志等媒体发表的原创稿件，重复率不得高于 30%。

(4) 不符合作品形态界定相关要求的作品，取消遴选资格。

五、奖项设置

根据专家遴选，将推选出创新论文、示范论文、展示论文若干，并择优选取高质量论文推荐在教育信息化专业报刊上发表。同时，对活动中表现突出的组织单位及个人给予“优秀组织单位（学校）”“先进组织者（优秀通讯员）”证书鼓励。

六、有关安排和要求

1. 各区要高度重视此项活动，认真做好宣传发动，积极组织广大教师及教育信息化工作者参加。相关要求详见《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实施办法（试行）》（附件）。

2. “江苏教育信息化” 微信公众号：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南京市电化教育馆应用推广部鄂艳老师，联系电话：
84763555。

附件：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实施办法（试行）

南京市电化教育馆(南京市教育信息化中心)

2021年9月22日

附件：

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实施办法 (试行)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全省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营造风清气正的学术环境，提高广大教师的信息素养，提升教育信息化应用研究水平，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实行统一归口管理。省级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由省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组织实施。中央电教馆组织的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由省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相关文件精神，提前制定推荐方案，并组织实施。

第三条 论文征集时间。省级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每年5月以正式通知的形式下发，9月组织遴选。中央电教馆组织的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根据相关文件要求，结合省级论文征集活动，同步组织推荐。

第四条 论文征集程序

1. 论文投稿。论文征集活动采用在线投稿方式，分设基础教育组（含幼儿园、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特殊教育学校）和高等教育组（含本科院校、高等职业院校及其他各类教育信息化相关工作者）两个组别。参与活动教师直接将论文提交至论文活动专用平台。

2. 市级推荐。基础教育组论文由各设区市集中线上初审并遴选推荐。高等教育组论文直接进入省级遴选。

3. 论文查重。推优论文查重率要求在 30%以内，各设区市在推优完成后，需一并提交论文查重工作的说明并盖章。省级将组织对基础教育组推优论文及高等教育组论文集中进行知网 AMLC/SMLC 查重抽检，筛除查重率超过 30%的论文。

4. 省级遴选。省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邀请专家对基础教育组推优论文及高等教育组论文进行遴选。专家从省教育信息化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专家根据遴选标准，在论文活动平台进行线上盲审评分。根据专家意见，基于论文总数，参照中央电化教育馆推荐权重，对投稿论文进行遴选推优，同步完成全国教育技术论文活动的省级推荐工作。

5. 结果发布。通过江苏智慧教育云平台 (<https://www.jse.edu.cn/>) 和“江苏教育信息化”微信公众号发布活动结果。

第五条 论文遴选标准

1. 科学性。①论点正确，符合实际，表述准确。②论据科学、稳定、严密；实验及调查数据准确可靠，符合教学规律。③研究方法科学，资料数据详实，推理严密，统计分析正确。

2. 规范性。①文章体例严谨（有关键词、摘要、正文和参考文献等），论述严谨，逻辑性强。②概念表述清晰准确。③内容和纲要切题，引用规范，图表制作精确。④无知识性和常识性错误，文笔流畅，文质优美，可读性强。

3. 价值性。①论文选题紧密结合教育教学实际，体现当前课程改革的相关要求，突出信息技术与教育创新主题，具有重要的实践指导价值和推广价值。②论文观点鲜明，重在解决实际问题，具有启发性和可借鉴价值。

4. 创新性。①结合当前信息技术教育的理论研究进展，提出新的教育思想、方法和手段，对已有的信息技术教育理论进行科学的修正和补充。②在信息技术教育应用实践方面取得创新的进展或突破，有新思考、新方法、新策略、新探索。③用新的方法进行探索和研究，对已有的方法进行科学地修正和补充。

第六条 优秀成果推广

1. 论文推荐。根据省级遴选结果，推荐高质量论文参加全国展示交流活动。

2. 论文发表。优选部分高质量论文推荐在《中国电化教育》等国家级期刊及《江苏教育信息化》《E教江苏》等省级刊物发表。

第七条 活动总结

1. 总结交流。各地在活动结束后要就活动情况、取得成效、存在不足及下一步改进措施等方面进行全面总结。

2. 表扬奖励。综合各单位参与论文征集活动的论文投稿总数及论文质量等情况，优选部分表现突出的设区市、县（市、区）及学校予以表扬。优秀单位及个人代表将被推荐参加全国或全省会议交流。

第八条 本办法由省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九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